

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

税务检查通知书

连税开检通〔2026〕389号

中易（连云港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91320791MAC1RN421A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徐华，夏凤琳等人，自2026年9月22日起对你（单位）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